



衛生福利部 114年公益勸募財務查核研習班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民國114年9月5日

注意事項

本講義係依據臺灣現行相關法令規定，在符合現行專業慣例之基礎上，提供專業之說明，請各位學員於參閱本講義時注意。

本講義僅供本次課程討論參考使用，未經主辦單位及衛生福利部之同意，不得任意轉載或公開引述。

另外，除前述目的之外，此份講義資料不得作為任何其他目的使用，亦不得逕行引據成其他第三方作為任何權利或利益主張之基礎。

Agenda

- 1 辦理備查作業應注意事項
- 2 查核常見缺失
- 3 實務案例討論
- 4 Q&A

1

辦理備查作業應注意事項

各項備查/許可作業總覽

專戶備查

成果備查

結案備查

成果結案
併報

申請書異
動許可

賸餘財物
使用許可

專戶備查作業

《公益勸募條例第13條》

勸募團體應於郵局或金融機構開立捐款專戶，並於勸募活動開始後七日內報主管機關備查。但公立學校開立捐款專戶，以代理公庫之金融機構為限。



《公益勸募條例第26條》

違反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至第二十條或第二十二條規定者，得予以警告並限期改善，屆期末改善者，處新臺幣二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連續處罰。

《公益勸募條例第9條》

勸募團體於最近三年內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主管機關應不予勸募許可：

- 一、違反第十三條、第十四條、第十九條、第二十一條或第二十二條規定。
- 二、有第十條第一款規定情形，經主管機關廢止其勸募許可。但其負責人或代表人經無罪判決確定者，不在此限。
- 三、有第十條第二款、第三款或第十一條規定情形，經主管機關廢止或撤銷其勸募許可。



- ❑ 申報期限：勸募活動開始後7日內
- ❑ 專戶戶名：以勸募團體名義為限
- ❑ 帳戶限制：郵局或金融機構
- ❑ 注意專戶之帳戶餘額是否歸零 (兩個活動無法同時使用同一專戶)
- ❑ 專戶專用，避免混用之情形，例如：例行性會務捐款款項匯入勸募活動專戶中
- ❑ 備查作業應備資料：專戶存摺封面、內頁
- ❑ 另提醒勸募團體於募款文宣內容揭露帳戶時，需一併揭露向主管機關備查之勸募專戶，以避免民眾混淆，而影響團體觀感。

成果備查作業

《公益勸募條例第18條第1項》

勸募團體應於勸募活動期滿之翌日起三十日內，將捐贈人捐贈資料、勸募活動所得與收支報告公告及公開徵信，並報主管機關備查。



《公益勸募條例第26條》

違反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至第二十條或第二十二條規定者，得予以警告並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者，處新臺幣二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連續處罰。



- ❑ 申報期限：勸募活動結束翌日起30日內，且不得申請延期
- ❑ 捐贈人資料/清冊表頭是否包含：單位名稱、勸募活動名稱、許可文號、勸募活動期間等必要資訊
- ❑ 捐贈人資料/清冊內容是否依規定包含：捐款收據編號、捐款日期、捐款人姓名、捐款金額、捐贈用途及備註等欄位
- ❑ 捐贈人資料/清冊須加蓋單位大章(第一頁)、單位負責人、會計、經辦人員章(最後一頁)
- ❑ 捐贈人資料/清冊、勸募活動所得與收支報告是否公開徵信
- ❑ 勸募活動所得需包含勸募收入及利息收入
- ❑ 勸募活動之必要支出需於成果備查時一併申報
- ❑ 無募款所得仍須辦理成果備查作業
- ❑ 備查作業應備資料：捐贈人資料、專戶封面及內頁、網路公告徵信頁面、網路公開徵信網址

注意個人資料保護法

捐贈人資料參考範例

製表日期：000 年 00 月 00 日

「0000 基金會/協會(單位或團體全稱)」(請用大印)					
「xxxxx(勸募活動名稱)」捐贈人資料					
勸募活動期間：000 年 00 月 00 日至 000 年 00 月 00 日					
許可文號：衛部救字第 0000000000 號					
序號	收據編號	捐贈日期	捐贈者名稱或姓名	捐贈金額/財物 (單位：元)	捐贈用途
1	(範例)勸 110030801	(範例)110/03/08	(範例)陳美美	(範例)1000	
合計(不含利息)					
負責人：請核章		會計：請核章		經辦人員：請核章	

備註：

1. 捐贈日期應符合勸募活動期間。
2. 收據編號不應有跳號之情形。
3. 捐贈者名稱或姓名原則公開，例外得捐贈人事先同意則姓名得部分隱匿(如：陳○美)
4. 捐款請勿以淨額入帳，即非扣除手續費後入帳；開立收據亦應以全額開立。
5. 捐贈用途所列項目以符合勸募計畫所列財物使用項目為限。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公益勸募管理平台

成果報告參考範例

○○○基金會/協會(單位或團體全稱)

(勸募活動名稱)

募得款使用情形成果報告書

一、目的：

永續○○地區鄉親對○○基督教醫院之倚靠與信賴，提升醫療品質，強化教學與研究深度，增加寬敞舒適的就醫環境，新增各項貼心的服務與設施功能，進一步提供優質的全人關懷與醫療照護。

二、期間：

核准勸募活動期間：自 XX 年 X 月 XX 日起至 XX 年 X 月 XX 日止

募款活動財物使用期間：自 XX 年 X 月 X 日起至 XX 年 X 月 XX 日止

三、許可文號：

衛部教字第 0000000000 號函同意辦理

四、募款活動期間所得及收支：

收入：

XX/XX/XX-YY/YY/YY (募款活動期間) 收入 \$4,237,793 元+利息\$46 元

合計 \$4,237,839 元

收入	
XX/XX/XX~YY/YY/YY(募款活動期間)	\$4,237,793 元
XX/XX/XX 利息收入	\$46 元
合計	\$4,237,839 元

支出：

募款相關支出金額 \$0 元 (勸募活動經費及手續費支出由本單位自行吸收)

支出	
項目	金額
行政費	\$0 元
伙食費	\$0 元
活動費	\$0 元
雜支費	\$0 元
場地費	\$0 元
合計	\$0 元

淨收入\$4,237,839 元－支出\$0 元＝餘額 \$4,237,839 元

淨收入	
募款收入	\$4,237,793 元
利息收入	\$46 元
支出	\$0 元
合計	\$4,237,839 元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公益勸募管理平台

支出明細參考範例

製表日期：000年00月00日

「0000 基金會/協會(單位或團體全稱)」(請用大印)						
「xxxx(勸募活動名稱)」支出明細表						
財物使用期間：000 年 00 月 00 日至 000 年 00 月 00 日						
許可文號：衛部救字第 0000000000 號						
類別	支出項目	支出日期	傳票號碼	摘要	金額(單位：元)	
必要支出	(範例) 廣告宣傳費	(範例)110 年 1 月 8 日	(範例)11001080001	(範例) 捷運車廂廣告上架費	10,000	
		(範例)110 年 1 月 9 日	(範例)11001080002	(範例) 捷運車廂廣告上架費	5,000	
					宣傳費小計	15,000
	(範例) 勸募人事費	(範例)110 年 1 月 10 日	(範例)11001080003	1 月薪資	30,000	
		(範例)110 年 2 月 8 日	(範例)11001080004	2 月薪資	30,000	
					人事費小計	60,000
				必要支出合計	75,000	
財物支出	(範例) 課輔班人事費	(範例)110 年 3 月 8 日	(範例)11003080001	(範例) 課輔班 000 老師 3 月薪資	30,000	
		(範例)110 年 4 月 9 日	(範例)11004090002	(範例) 課輔班 000 老師 3 月加班費	5,000	
					課輔班人事費小計	35,000
	(範例) 交通服務費	(範例)110 年 3 月 10 日	(範例)11003080003	2 月油資	10,000	
		(範例)110 年 4 月 8 日	(範例)11004080004	110 強制責任及第三人責任險	20,000	
					交通服務費小計	30,000
				財物支出合計	65,000	
				支出總計	140,000	
					備註	募得款支應\$元 自籌支應\$元
負責人：請核章		會計：請核章		經辦人員：請核章		

表格不足請自行延伸。

需逐筆
列示

結案備查作業

《公益勸募條例第20條》

勸募團體應於勸募活動所得財物使用計畫執行完竣後三十日內，將其使用情形提經理事會或董事會通過後公告及公開徵信，連同成果報告、支出明細及相關證明文件，報主管機關備查。但有正當理由者，得申請延長，其期限不得超過三十日。

勸募團體應將前項備查資料在主管機關網站公告，主管機關並定期辦理年度查核。



《公益勸募條例第26條》

違反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至第二十條或第二十二條規定者，得予以警告並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者，處新臺幣二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連續處罰。



- ❑ 申報期限：所得財物使用計畫執行完竣後30日內，得申請延期(如有正當理由，可於原截止日前向主管機關申請展延，惟展延不得超過30日)
- ❑ 財物使用期間之所有利息，應計入勸募活動所得
- ❑ 專戶存摺內頁應完整上傳，其中若遇勸募活動期間結束後仍有款項流入之情形，亦須於存摺內頁中備註，以釐清該款項性質
- ❑ 支出明細表頭是否包含：單位名稱、勸募活動名稱、許可文號、勸募活動期間、財物使用期間等必要資訊
- ❑ 支出明細內容是否包含：日期、傳票號碼、項目、金額、備註(支付方式)等必要資訊
- ❑ 支出明細須加蓋單位大章(第一頁)、單位負責人、會計、經辦人員章(最後一頁)
- ❑ 成果報告及財物使用情形是否公開徵信
- ❑ 無募款所得仍須辦理結案備查作業
- ❑ 專戶餘額須歸零，若有賸餘款項，則須依規定辦理賸餘款再使用申請
- ❑ 備查作業應備資料：執行（服務）成果報告、支出明細、會議紀錄（含簽到表、召開會議當時之法人登記證書）、專戶封面及內頁、網路公告徵信頁面（截圖）、網路公開徵信網址

成果報告參考範例

○○○基金會/協會(單位或團體全稱)

(勸募活動名稱)

募得款使用情形成果報告書

一、目的：

永續○○地區鄉親對○○基督教醫院之倚靠與信賴，提升醫療品質，強化教學與研究深度，增加寬敞舒適的就醫環境，新增各項貼心的服務與設施功能，進一步提供優質的全人關懷與醫療照護。

二、期間：

核准勸募活動期間：自 XX 年 X 月 XX 日起至 XX 年 X 月 XX 日止

募款活動財物使用期間：自 XX 年 X 月 X 日起至 XX 年 X 月 XX 日止

三、許可文號：

衛部教字第 0000000000 號函同意辦理

四、募款活動期間所得及收支：

收入：

XX/XX/XX-YY/YY/YY (募款活動期間) 收入 \$4,237,793 元+利息\$46 元

合計 \$4,237,839 元

收入	
XX/XX/XX~YY/YY/YY(募款活動期間)	\$4,237,793 元
XX/XX/XX 利息收入	\$46 元
合計	\$4,237,839 元

支出：

募款相關支出金額 \$0 元 (勸募活動經費及手續費支出由本單位自行吸收)

支出	
項目	金額
行政費	\$0 元
伙食費	\$0 元
活動費	\$0 元
雜支費	\$0 元
場地費	\$0 元
合計	\$0 元

淨收入\$4,237,839 元－支出\$0 元＝餘額 \$4,237,839 元

淨收入	
募款收入	\$4,237,793 元
利息收入	\$46 元
支出	\$0 元
合計	\$4,237,839 元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公益勸募管理平台

支出明細參考範例

製表日期：000年00月00日

「0000 基金會/協會(單位或團體全稱)」(請用大印)					
「xxxx(勸募活動名稱)」支出明細表					
財物使用期間：000 年 00 月 00 日至 000 年 00 月 00 日					
許可文號：衛部救字第 0000000000 號					
類別	支出項目	支出日期	傳票號碼	摘要	金額(單位：元)
必要支出	(範例) 廣告宣傳費	(範例)110 年 1 月 8 日	(範例)11001080001	(範例) 捷運車廂廣告上架費	10,000
		(範例)110 年 1 月 9 日	(範例)11001080002	(範例) 捷運車廂廣告上架費	5,000
		宣傳費小計			15,000
	(範例) 勸募人事費	(範例)110 年 1 月 10 日	(範例)11001080003	1 月薪資	30,000
		(範例)110 年 2 月 8 日	(範例)11001080004	2 月薪資	30,000
		人事費小計			60,000
	必要支出合計				75,000
財物支出	(範例) 課輔班人事費	(範例)110 年 3 月 8 日	(範例)11003080001	(範例) 課輔班 000 老師 3 月薪資	30,000
		(範例)110 年 4 月 9 日	(範例)11004090002	(範例) 課輔班 000 老師 3 月加班費	5,000
		課輔班人事費小計			35,000
	(範例) 交通服務費	(範例)110 年 3 月 10 日	(範例)11003080003	2 月油資	10,000
		(範例)110 年 4 月 8 日	(範例)11004080004	110 強制責任及第三人責任險	20,000
		交通服務費小計			30,000
	財物支出合計				65,000
支出總計				140,000	
備註					募得款支應\$元 自籌支應\$元
負責人：請核章		會計：請核章		經辦人員：請核章	

表格不足請自行延伸。

需逐筆
列示

成果結案併報作業



- ❑ 審查重點：勸募期間收入及財物支出情形
- ❑ 申報期限：勸募活動結束翌日起30日內
- ❑ 捐贈人資料/清冊表頭是否包含：單位名稱、勸募活動名稱、許可文號、勸募活動期間等必要資訊
- ❑ 捐贈人資料/清冊內容是否依規定包含：捐款收據編號、捐款日期、捐款人姓名、捐款金額、捐贈用途及備註等欄位
- ❑ 捐贈人資料/清冊、支出明細須加蓋單位大章(第一頁)、單位負責人、會計、經辦人員章(最後一頁)
- ❑ 勸募活動所得需包含勸募收入及利息收入
- ❑ 財物使用期間之所有利息，應計入勸募活動所得
- ❑ 專戶存摺內頁應完整上傳，其中若遇勸募活動期間結束後仍有款項流入之情形，亦須於存摺內頁中備註，以釐清該款項性質
- ❑ 支出明細表頭是否包含：單位名稱、勸募活動名稱、許可文號、勸募活動期間、財物使用期間等必要資訊
- ❑ 支出明細內容是否包含：日期、傳票號碼、項目、金額、備註(支付方式)等必要資訊
- ❑ 無募款所得仍須辦理成果結案併報備查作業
- ❑ 專戶餘額須歸零，若有賸餘款項，則須依規定辦理賸餘款再使用申請
- ❑ 捐贈人資料/清冊、成果報告及財物使用情形是否公開徵信 **注意個人資料保護法**
- ❑ 備查作業應備資料：捐贈人資料、執行（服務）成果報告、支出明細、會議紀錄（含簽到表、召開會議當時之法人登記證書）、專戶封面及內頁、網路公告徵信頁面（截圖）、網路公開徵信網址

申請暨備查作業表單下載

衛生福利部 |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公益勸募管理系統

[首頁](#) [網站導覽](#) [常見問題](#) [帳號申請](#) [帳號登入](#)

[另開新視窗](#) [另開新視窗](#)

[最新消息](#) [相關法令](#) [訊息公告](#) [查詢專區](#) [違規公告](#) [資料下載](#)

[首頁](#) / [資料下載](#)

 資料下載

申請範例下載

使用情形成果報告書

[PDF](#) | 檔案大小：169KB

計畫書異動許可作業

《公益勸募許可辦法第3條第3、4項》

前項第四款或第五款所載事項有變更，公立學校或未設理（董）事會之行政法人，應分別報經該校行政會議或該行政法人監督機關同意，其他勸募團體應報理（董）事會同意，並於事實發生七日前敘明理由，報主管機關許可。

第二項第一款至第三款、第六款有變更之必要時，應重行申請。



《公益勸募條例第24條》

有下列情形之一，經制止仍不遵從者，處新臺幣四萬元以上二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公告其姓名或名稱、違規事實及其處罰；經再制止仍不遵從者，得按次連續處罰：

- 一、非屬第五條規定之勸募主體發起勸募。
- 二、勸募活動未經許可。
- 三、勸募活動之許可經主管機關撤銷或廢止，仍為勸募活動。
- 四、逾許可勸募活動期間，仍為勸募活動。

前項罰鍰，於勸募團體或其他法人、團體，併罰其負責人或代表人，並公告其姓名。

《公益勸募條例第9條》

勸募團體於最近三年內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主管機關應不予勸募許可：

- 一、違反第十三條、第十四條、第十九條、第二十一條或第二十二條規定。
- 二、有第十條第一款規定情形，經主管機關廢止其勸募許可。但其負責人或代表人經無罪判決確定者，不在此限。
- 三、有第十條第二款、第三款或第十一條規定情形，經主管機關廢止或撤銷其勸募許可。

計畫書異動許可作業(續)



《公益勸募條例第22條》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將勸募所得財物返還捐贈人：

- 一、非屬第五條規定之勸募主體發起勸募。
- 二、勸募活動未經許可。
- 三、勸募活動之許可經主管機關撤銷或廢止。但於撤銷或廢止前，已依原許可目的使用之財物，經查證屬實者，不在此限。
- 四、逾許可勸募活動期間而為勸募活動。
- 五、違反第十四條規定。

前項財物難以返還，經報請主管機關認定者，應繳交主管機關，依原勸募活動計畫或相關目的執行，並得委託相關團體執行之。

勸募團體辦理勸募活動所得之賸餘財物，因勸募團體解散或未依第十九條規定辦理者，依前二項規定辦理。



□ 申請期限：需於勸募活動/財物使用期間截止前提出

□ 異動類型：

一、活動計畫書異動(例如：活動方式變更、活動起迄日期變動、活動必要支出項目變動等)

二、財物使用計畫書異動(例如：財物使用項目變更、財物使用期間變動等)

□ 董/理事會議記錄之提案需提及「xx案活動/財物使用計畫書異動」及相關議決結果，並加蓋單位大小章

□ 計畫書異動之相關內容須待主管機關許可後方可執行

□ 財物使用計畫書異動須依公益勸募許可辦法第6條規定，通知捐贈人或公告之，並定一個月以上之期限，聲明捐贈人得於期限內提出異議；若捐贈人有異議，則需返還其捐贈之財物

□ 應備資料：董/理事會議紀錄（含簽到表、召開會議當時之法人登記證書）、其他

賸餘財物使用許可作業

《公益勸募條例第19條》

勸募團體辦理勸募活動所得財物，應依主管機關許可之勸募活動所得財物使用計畫使用，不得移作他用。如有賸餘，得於計畫執行完竣後三個月內，依原勸募活動之同類目的擬具使用計畫書，報經主管機關同意後動支。

前項之賸餘款項再執行期限，不得超過三年。



《公益勸募條例第26條》

違反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至第二十條或第二十二條規定者，得予以警告並限期改善，屆期末改善者，處新臺幣二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連續處罰。

《公益勸募條例第9條》

勸募團體於最近三年內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主管機關應不予勸募許可：

- 一、違反第十三條、第十四條、第十九條、第二十一條或第二十二條規定。
- 二、有第十條第一款規定情形，經主管機關廢止其勸募許可。但其負責人或代表人經無罪判決確定者，不在此限。
- 三、有第十條第二款、第三款或第十一條規定情形，經主管機關廢止或撤銷其勸募許可。



- ❑ 申報期限：需於原訂財物使用期間結束後3個月提出
- ❑ 董/理事會議記錄之提案需提及「xx案賸餘款、相關募款收支現況說明」及相關議決結果，並加蓋單位大小章
- ❑ 賸餘財物需待主管機關核准後，方可依計畫書使用賸餘財物
- ❑ 賸餘財物使用計畫經主管機關核准後，另需依公益勸募許可辦法第6條規定，通知捐贈人或公告之，並定一個月以上之期限，聲明捐贈人得於期限內提出異議；若捐贈人有異議，則需返還其捐贈之財物
- ❑ 再執行期限不得超過3年
- ❑ 應備資料：賸餘財物使用計畫書、經費概算表、董/理事會議記錄(含簽到表、召開會議當時之法人登記證書)、其他

2

查核常見缺失



專款專用常見缺失

未確實將勸募活動所得存入捐款專戶中 【§13】

- 部分屬於勸募活動之捐款(收取現金或者由單位其他帳戶收取之捐款)，未依規定存入捐款專戶中。

未按月將勸募活動所得金額存入捐款專戶中 【細則§8】

- 勸募活動捐款(收取現金或者由單位其他帳戶收取之捐款)，未依規定按月轉入捐款專戶中。
- 每月以預估捐款數存入專戶中，而非以實際當月或上月收受捐款金額存入專戶。

捐款專戶與其他帳戶混用 【細則§8】

- 勸募團體捐款專戶與非屬勸募之其他款項混用(包含：非募得款存入專戶、捐款取消非以專戶退回等)。
- 於財物使用期間屆滿時未將專戶餘額歸零。

專款專用常見缺失(續)

◆ 捐款應按月存入專戶，且需確認款項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勸募期間：111.01.01~111.12.31				勸募字號：衛部救字第111XXXXXXX號		
年	月	存入專戶	利息	專戶支出	開立收據數	差異數
111	1	\$ 3,444,800			\$ 3,444,800	0
	2	1,672,631		\$ 3,444,800	1,672,631	0
	3	912,522		1,672,631	912,522	0
	4	586,521		912,522	586,521	0
	5	352,550		586,521	352,550	0
	6	1,043,550	\$ 124	352,550	1,043,550	0
	7	1,371,146		1,043,550	1,371,146	0
	8	478,328		1,371,146	478,328	0
	9	201,707		478,328	201,707	0
	10	772,365		201,707	772,365	0
	11	154,270		772,365	154,270	0
	12	0	23	154,270		0
合計		\$ 10,990,390	\$ 147	\$ 10,990,390	\$ 10,990,390	\$ -

開立收據之總金額與專戶存入金額應一致，若有不一致之情形應釐清，ex.手續費等

收據編號是否有缺漏、跳號之情形

1. 捐款金額總合計數應與專戶存摺存入金額一致(包含每月合計數及年度總合計數)
2. 收據開立之捐款金額不應扣除手續費

收據編號	捐款日期	捐款人姓名	捐款金額
11100001	111/1/10	王○美	5,000
11100002	111/1/15	陳○宣	3,000
略			
11100999	111/12/28	善心人士	10,000
11101000	111/12/30	蔡○明	8,000
11101001	111/12/31	善心人士 (零錢/募款箱)	15,000
合計			10,990,390

捐款日期是否均在勸募活動期間

捐款人姓名欄位是否空白

專戶調節

■ 勸募專戶調節表：

調節項目	金額	備註說明
專戶存入數	9,998,500	勸募活動期間存入專戶之總金額
加：手續費	2,000	平台手續費
勸募所得未存入專戶數	-	勸募所得未存入專戶
減：利息收入	(500)	專戶利息
非屬勸募所得存入專戶數	-	民眾誤捐
收據開立總金額	10,0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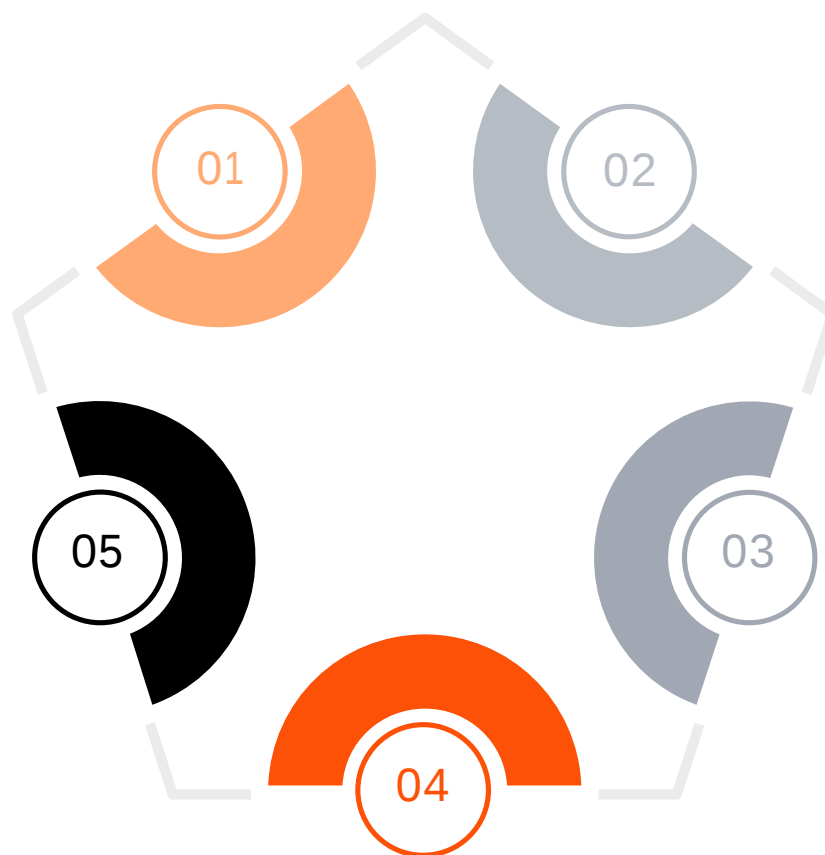
應與捐贈人資料明
細加總數相符

建議定期編製專戶調節表，以利釐清是否有該存入專戶而未存入，
或者不該存入專戶而存入之情形。

■ 勸募管理系統資訊：

勸募活動期間所得	
勸募所得	10,000,000
利息收入	500
合計	10,000,500
勸募活動期間支出	
必要支出-宣傳費	-
必要支出-人事費	-
必要支出-雜支	2,000
合計	2,000
淨收入	
募款收入	10,000,000
利息收入	500
支出	2,000
合計	9,998,500

開立收據常見缺失



01 收據編號(完整性)

- 未連續編號，或有缺漏、跳號之情形
- 未逐筆開立收據，或部分漏開、重複開立收據

02 勸募許可文號【§16】

- 收據未載明相關許可文號，或載明之許可文號有誤
- 非屬勸募活動所得之款項，其收據載明勸募許可文號

03 捐款日期【§16】

- 收據所載明之捐款日期非為實際捐款日

04 捐款人姓名【§16】

- 不具名捐款者之捐款人姓名欄位建議填入「善心人士」，不應為空白，或不開立收據
- 收據所載之捐贈人與捐贈人資料不符或未載明捐贈人
- 實體募款箱、零錢箱、發票中獎獎金開立之收據抬頭應為「善心人士」，而非店家名稱、空白或其他
- 未逐筆針對捐款人開立收據，例如：善心人士一年僅彙開一筆收據

05 捐贈物品/金額【§16】

- 捐贈金額與實際捐款金額不一致
- 捐贈物品之收據未依規定載明物品名稱、數量及時價
- 收據金額以扣除手續費或其他費用之淨額開立

捐款收據

① 捐款人姓名

② 捐款收據編號

③ 勸募許可文號

④ 捐款日期

⑤ 捐款金額

捐款收據

第一聯存根(白)

第二聯捐款人(紅)

茲收到 社團法人屏東縣愛心樹慈善會 先生 女士

地址：白市大鄉 北縣安國鎮 弄100號4樓

費別：捐款 核准文號：屏府社政字第 110年6月8日

金額：新台幣 貳拾萬肆仟元整 NT: 204,000.

上列金額已如數收訖無誤 特此證明

理事長 ☐ 常務理事 ☐ 會計 ☐ 收款人 ☐

會址：屏東縣內埔鄉興南村昌宏路187號 電話：08-7785513 傳真：08-7788182
立案證書：屏府社政換字第10802871300號 扣繳單位統一編號：81362039
捐款帳號：社團法人屏東縣愛心樹慈善會 捐款帳號：華南銀行(008)內埔分行 801-10-003530-3
郵局(700)內埔郵局 0071335-0775628

收據取自網路

捐物收據

① 捐物者姓名

④ 捐款日期

② 捐物收據編號

③ 勸募許可文號

⑤ 捐贈物品種類及數量、時價

捐物收據		收據編號: 原捐物字 202205050001	
捐贈者	供: 有限公司	身分證字號/統編	12345678
收據地址			
捐贈內容	Paper One Copier 多功能影印紙 A4 (4 箱)、舒潔筵柔舒膚抽取式衛生紙(4 箱)、金久樂 7%防疫酒精(6 箱)、Tokuyo 瑜珈墊 (10 個)、400 支袋裝手拭離手套 (薄) (4 包)、得意牌房紙巾(10 袋)		
折合現金	新台幣壹萬玖仟柒佰零陸元整 (NT\$19,706)		
備註	衛部救字第 號		
理事長:	會計:	經手人:	
劃撥帳號:	戶名:		
電話:	傳真:	地址: 330:	
Email:	統一書	立案字號: 台內國字第 號	

捐物收據

收據取自網路

大家來找碴-收據少了甚麼呢?

收據號碼: 005452 日期: 112年7月19日

地址: [redacted] 扣繳單位統一編號: [redacted]

電話: [redacted] 立案字號: 台內社字

傳真: [redacted]

姓名	[redacted]	統一編號	[redacted]
收款項目	☐ 年度會費 ☐ 入會費 ☐ 終生會費		
	☐ 捐款 ☒ 專案捐款 暑假		
	☐ 課程費		
	☐ 其他		
金額	新台幣 拾壹萬零仟貳佰 拾元整 (NT\$ 13200)		

※捐款徵信資料每月定期以匿名方式公佈於臉書「恩物協會17655粉絲頁」(<https://www.facebook.com/happygifts>)

理事長: [redacted] 會計: [redacted] 經手人: [redacted]

第一聯存根聯(白)、第二聯收執聯(紅)

統一編號: [redacted] 收據日期: 109年12月29日

立案字號: [redacted] 收據編號: 108A00651

住址: 402

捐款人		
項目	☒ 捐款金額	柒萬零仟零佰零拾零元整(NT: 70,000元)
	☐ 實物	
捐款用途	☒ 專案	
	☐ 一般捐款	
	☐ 其他	

理事長: [redacted] 經手人: [redacted]

感謝您的支持，給予視多障者的溫暖，感恩*

捐款收據可供您做綜合所得稅列舉申報扣抵使用。捐款收據請妥善保存，遺失無法

勸募許可
文號

資料來源: Google

大家來找碴-收據少了甚麼呢? (續)

日期：2019/12/05		存根聯 收據編號：M201912-000007
姓名/抬頭	花小花	組織簽章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收入用途/類別	實物捐助(白米8包)	
繳費方式		
金額(大寫)新台幣	零元整	
金額(小寫)	NT\$ 0 元整	經辦人： 
組織資訊	備註說明 感謝您的捐款！捐款問題請於上班時間聯繫 0999-999999 奈奈子	

捐贈物品時價、
勸募許可文號

資料來源：Google

協會					
捐物收據	捐物收據編號：1090601				
捐贈日期：109/06/10	第一聯：收執聯				
捐贈單位：財團法人台北市					
統一編號：					
項目	數量	單位	金額	備註欄	
端午肉粽禮盒(5入)	20	盒			
合計	20	盒			
單位(章)：		理事長：		經手人：	

收支執行常見缺失



開支新臺幣達10,000元以上，未依規定以支票或經由郵局、金融機構匯款為之，而以現金方式支付 【§18】

部分支出未取具憑證無法認列

超過財物使用期間之支出，或非屬財物使用期間之支出

必要/財物實際支出項目未依主管機關許可之勸募活動所得財物使用計畫使用

收支執行常見缺失(續)

◆ 超過財物使用期間之支出，不應列為勸募活動支出

已超出財物使用期間

類別	支出日期	傳票號碼	摘要	金額(單位：元)
財務支出-人事薪資費用	112/01/07	0107001	王小美1月薪資	40,000
	112/01/07	0107002	張小明1月薪資	50,000
	112/02/07	0207001	王小美2月薪資	40,000
	112/02/07	0207002	張小明2月薪資	50,000
財務支出-個案教育費	111/08/01	0810002	李同學學雜費	30,000
	111/08/07	0807004	周同學學雜費	50,000
	111/09/10	0910005	李同學書本費	6,000

原申請通過之財物使用計畫並無此規劃，卻列示於支出項目。

◆ 勸募活動之財物使用支出，應與原訂計畫一致

會計作業之基本架構

財務報表/帳簿

例如：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日記帳、總分類帳、明細帳等

原始憑證

記帳憑證

例如：收入、支出、
轉帳傳票等

外來憑證

例如：發票、付款證
明、匯款證明等

對外憑證

例如：單位開立之捐
款收據等

內部憑證

例如：單位內部編製之
請款單或付款明細等

公開徵信/公告、報主管機關備查、理(董)事會決議常見缺失

1

未於規定期間內完成備查、公告或公開徵信【§13】【§18】【§20】

- 未於規定期間內，將捐贈人捐贈資料、勸募活動所得與收支報告、或經董/理事會議通過之財物使用情形辦理公告或公開徵信
- 未於規定期間內，完成捐款專戶備查

2

辦理公告或公開徵信之資訊不完整【§18】

未將勸募活動所得與收支報告、經理(董)事會通過之財物使用情形辦理公告或公開徵信

3

未於規定期間內，將財物使用情形提董/理事會議通過【§20】

- 未於規定期間內，將財物使用情形提董/理事會議通過
- 理/董事會未將財物使用情形或結案備查作業單獨列為議案內容並決議
- 提經理/董事會通過之財物使用情形與實際財物使用情形不符
- 理/董事會會議未有過半數之理事或董事出席

4

備查資料之格式不符規定【細則§14】【細則§15】

- 捐贈人捐贈資料未包含收據編號、捐款日期等必要資訊，捐物清冊未包含種類、數量及時價等必要資訊
- 支出明細未包含日期、傳票號碼或支出方式等必要資訊
- 勸募活動所得與收支報告、使用情形未包含勸募活動名稱、目的、期間、許可文號等必要資訊
- 支出未逐項列示

5

其他

- 公告或公開資料有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虞
- 公開徵信網址有誤或失效
- 有賸餘款未依規定申請再使用或逾期申請，抑或未經核准即動用賸餘款項
- 未依規定將賸餘款使用計畫提經理(董)事會通過
- 財物使用計畫變更未依公益勸募許可辦法第6條第1項之規定，通知捐贈人或公告，並指定一個月以上之期限，聲明捐贈人得於期限內提出異議

捐贈人資料參考範例

製表日期：000 年 00 月 00 日

「0000 基金會/協會(單位或團體全稱)」(請用大印)					
「xxxxx(勸募活動名稱)」捐贈人資料					
勸募活動期間：000 年 00 月 00 日至 000 年 00 月 00 日					
許可文號：衛部救字第 0000000000 號					
序號	收據編號	捐贈日期	捐贈者名稱或姓名	捐贈金額/財物 (單位：元)	捐贈用途
1	(範例)勸 110030801	(範例)110/03/08	(範例)陳美美	(範例)1000	
合計(不含利息)					
負責人：請核章		會計：請核章		經辦人員：請核章	

備註：

1. 捐贈日期應符合勸募活動期間。
2. 收據編號不應有跳號之情形。
3. 捐贈者名稱或姓名原則公開，例外得捐贈人事先同意則姓名得部分隱匿(如：陳○美)
4. 捐款請勿以淨額入帳，即非扣除手續費後入帳；開立收據亦應以全額開立。
5. 捐贈用途所列項目以符合勸募計畫所列財物使用項目為限。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公益勸募管理平台

成果報告參考範例

○○○基金會/協會(單位或團體全稱)

(勸募活動名稱)

募得款使用情形成果報告書

一、目的：

永續○○地區鄉親對○○基督教醫院之倚靠與信賴，提升醫療品質，強化教學與研究深度，增加寬敞舒適的就醫環境，新增各項貼心的服務與設施功能，進一步提供優質的全人關懷與醫療照護。

二、期間：

核准勸募活動期間：自 XX 年 X 月 XX 日起至 XX 年 X 月 XX 日止

募款活動財物使用期間：自 XX 年 X 月 X 日起至 XX 年 X 月 XX 日止

三、許可文號：

衛部教字第 0000000000 號函同意辦理

四、募款活動期間所得及收支：

收入：

XX/XX/XX-YY/YY/YY (募款活動期間) 收入 \$4,237,793 元+利息\$46 元

合計 \$4,237,839 元

收入	
XX/XX/XX~YY/YY/YY(募款活動期間)	\$4,237,793 元
XX/XX/XX 利息收入	\$46 元
合計	\$4,237,839 元

支出：

募款相關支出金額 \$0 元 (勸募活動經費及手續費支出由本單位自行吸收)

支出	
項目	金額
行政費	\$0 元
伙食費	\$0 元
活動費	\$0 元
雜支費	\$0 元
場地費	\$0 元
合計	\$0 元

淨收入\$4,237,839 元－支出\$0 元＝餘額 \$4,237,839 元

淨收入	
募款收入	\$4,237,793 元
利息收入	\$46 元
支出	\$0 元
合計	\$4,237,839 元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公益勸募管理平台

支出明細參考範例

製表日期：000年00月00日

「0000 基金會/協會(單位或團體全稱)」(請用大印)					
「xxxx(勸募活動名稱)」支出明細表					
財物使用期間：000 年 00 月 00 日至 000 年 00 月 00 日					
許可文號：衛部救字第 0000000000 號					
類別	支出項目	支出日期	傳票號碼	摘要	金額(單位：元)
必要支出	(範例) 廣告宣傳費	(範例)110 年 1 月 8 日	(範例)11001080001	(範例) 捷運車廂廣告上架費	10,000
		(範例)110 年 1 月 9 日	(範例)11001080002	(範例) 捷運車廂廣告上架費	5,000
		宣傳費小計			
	(範例) 勸募人事費	(範例)110 年 1 月 10 日	(範例)11001080003	1 月薪資	30,000
		(範例)110 年 2 月 8 日	(範例)11001080004	2 月薪資	30,000
		人事費小計			
	必要支出合計				75,000
財物支出	(範例) 課輔班人事費	(範例)110 年 3 月 8 日	(範例)11003080001	(範例) 課輔班 000 老師 3 月薪資	30,000
		(範例)110 年 4 月 9 日	(範例)11004090002	(範例) 課輔班 000 老師 3 月加班費	5,000
		課輔班人事費小計			
	(範例) 交通服務費	(範例)110 年 3 月 10 日	(範例)11003080003	2 月油資	10,000
		(範例)110 年 4 月 8 日	(範例)11004080004	110 強制責任及第三人責任險	20,000
		交通服務費小計			
	財物支出合計				65,000
支出總計				140,000	
備註					募得款支應\$元 自籌支應\$元
負責人：請核章		會計：請核章		經辦人員：請核章	

表格不足請自行延伸。

需逐筆
列示

其他

未經許可募款、逾許可勸募活動期間仍繼續募款【§22、§24】

收據存根遺失或未保存【細則§10】

帳簿憑證未依規定適當保存【細則§10】

未依規定設置帳簿

財物使用期間之專戶利息未完整計入勸募所得，或非屬財務期間之專戶利息誤計入勸募所得

其他(續)

◆ 需注意是否有提前接受捐款或逾勸募活動期間 仍接受捐款之情事

勸募期間：111.03.01~111.12.31			勸募字號：衛部救字第111XXXXXXX號			
年	月	存入專戶	利息	專戶支出	開立收據數	差異數
111	1	\$ 3,444,800			\$ 3,444,800	0
	2	1,672,631		\$ 3,444,800	1,672,631	0
	3	912,522		1,672,631	912,522	0
	4	586,521		912,522	586,521	0
	5	352,550		586,521	352,550	0
	6	1,043,550	\$ 124	352,550	1,043,550	0
	7	1,371,146		1,043,550	1,371,146	0
	8	478,328		1,371,146	478,328	0
	9	201,707		478,328	201,707	0
	10	772,365		201,707	772,365	0
	11	154,270		772,365	154,270	0
	12	0	23	154,270		0
112	1	2,300,000		23	2,300,000	0
	2	1,200,500		2,300,000	1,200,500	
	3	0		1,200,500		
合計		\$ 14,490,890	\$ 147	\$ 10,990,390	\$ 14,490,890	\$ -

應依公益勸募條例
第22條規定辦理，
或依個案情形洽詢
主管機關承辦人員

其他(續)

《公益勸募條例第22條》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將勸募所得財物返還捐贈人：

- 一、非屬第五條規定之勸募主體發起勸募。
- 二、勸募活動未經許可。
- 三、勸募活動之許可經主管機關撤銷或廢止。但於撤銷或廢止前，已依原許可目的使用之財物，經查證屬實者，不在此限。
- 四、逾許可勸募活動期間而為勸募活動。
- 五、違反第十四條規定。

前項財物難以返還，經報請主管機關認定者，應繳交主管機關，依原勸募活動計畫或相關目的執行，並得委託相關團體執行之。

勸募團體辦理勸募活動所得之賸餘財物，因勸募團體解散或未依第十九條規定辦理者，依前二項規定辦理。

4

實務案例討論

實務案例討論－收入

捐款收據編碼邏輯 ➡

- 以流水號連續編列，可採日序號、月序號或年序號
- 不同捐款管道(銀行匯款vs超商捐款)或不同捐款性質(一般性捐款vs勸募活動捐款)，應使用不同編碼邏輯，以利區別
- 作廢收據應於捐贈人資料/清冊中註明或另行備妥明細供主管機關查核

多筆捐款彙開收據 ➡

- 彙開金額如同時包含一般性捐款及勸募活動捐款，應於收據中註明各自金額
- 捐贈人資料/清冊應以所開立之收據為主彙整

捐物收據、零錢箱捐款應如何開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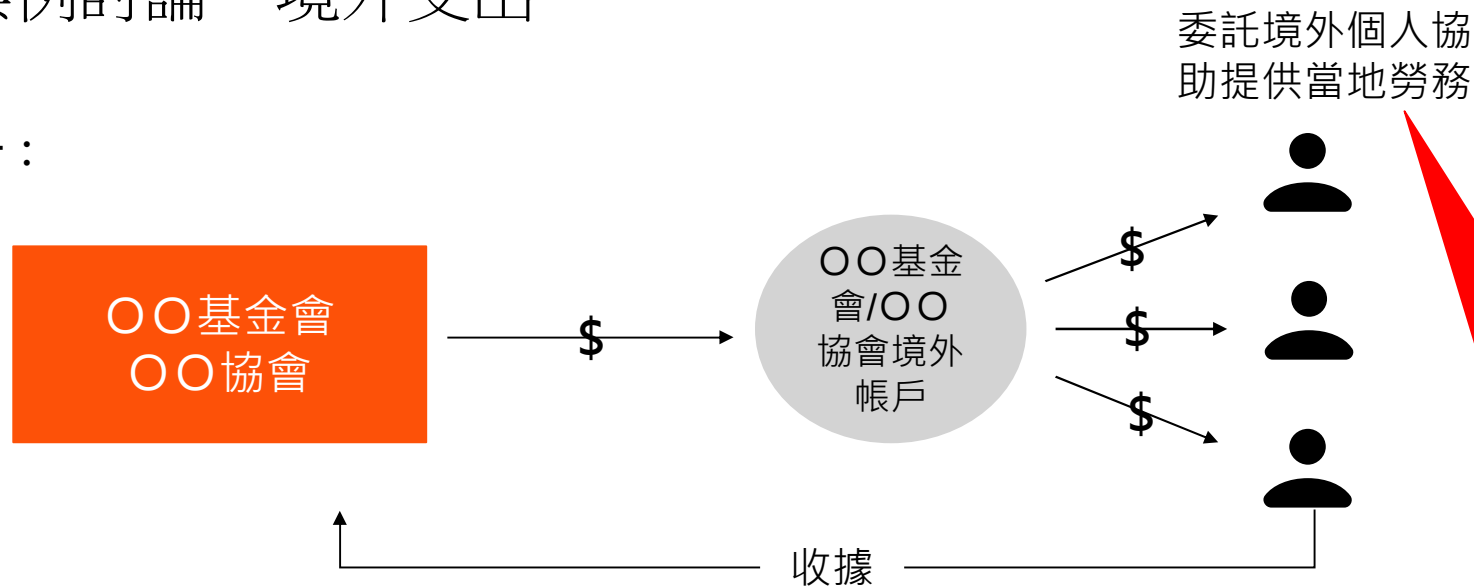
- 捐物收據應載明物品名稱、數量及時價等資訊，且應彙整捐贈物資清單並辦理公開徵信
- 零錢箱捐款於取回時，應立即開立所募得金額之收據，且收據抬頭應開立“善心人士”

逾勸募活動期間仍有款項流入
，該如何處理？ ➡

應依公益勸募條例第22條規定辦理，若仍有疑義請依個案情形洽詢主管機關承辦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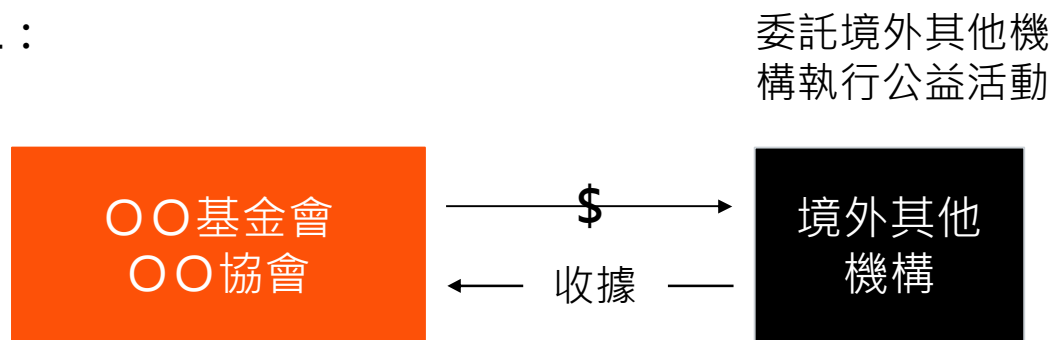
實務案例討論－境外支出

■ 模式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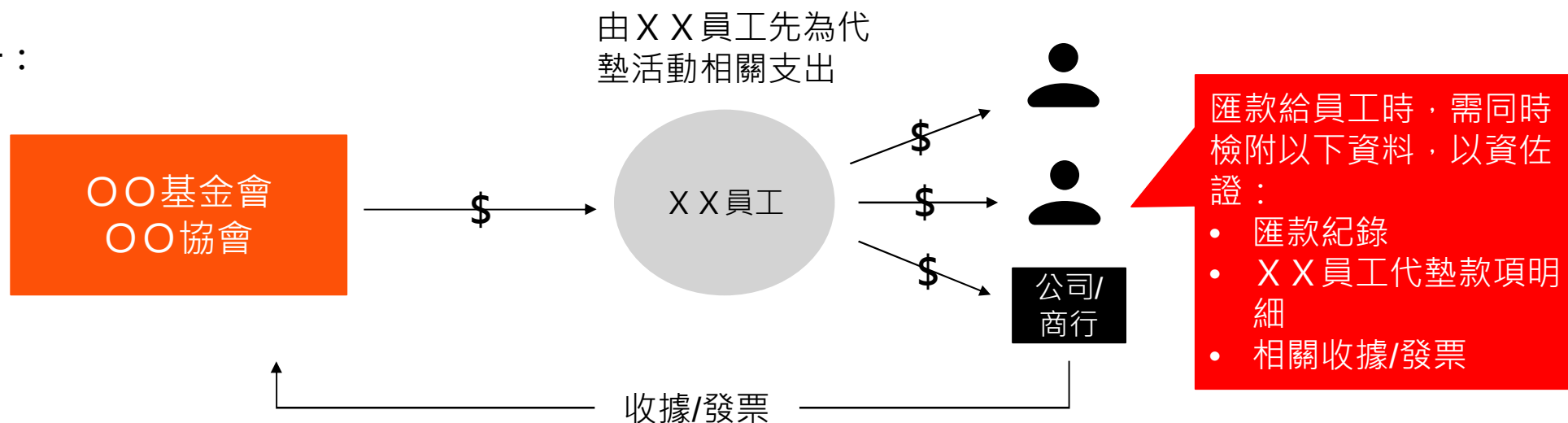
- 匯出款項時不得列為活動支出
- 待單位收到當地個人勞務收據時，方可列為活動支出
- 需定期將憑證寄回台灣核銷
- 若匯出之款項需耗時較久方可核銷，可視情況將財物使用期間展延

■ 模式二：



實務案例討論－員工代墊款

■ 模式一：



■ 模式二：



5

Q & A

近期諮詢問題彙整

1

公益勸募條例之適用範圍

1. 歌手舉辦公益演唱會，對外宣稱要將部分收益捐贈公益團體(單位)，是否有相關規範？
2. 企業舉辦聯合野餐會，邀請弱勢團體/族群免費加入，而舉辦野餐會剩餘之款項，企業將全數捐贈給公益團體(單位)，野餐會過程中亦無募款之行為，是否適用公益勸募條例之規範？
3. 有關二手童裝/二手玩具等物資捐贈，是否應按公益勸募條例規定，按時價開立捐物收據？
4. 若講師舉辦課程，收取學員費用，並告知學員會將款項捐給單位，算是勸募還是一般捐款？
5. 勸募活動計畫包含舉辦義賣活動，而義賣商品係由單位委託弱勢團體/族群製作，請問義賣所得是否為募得款項？又若義賣商品於活動期間接近結束或結束後才製作完成(仍於財物使用期間內)，後續辦理義賣活動，該義賣所得應如何歸屬？

2

收據開立

1. 航空公司於官網平台詢問會員是否將里程轉換成現金捐贈給公益團體，且由公益團體(單位)向衛生福利部申請勸募許可文號，公益團體(單位)應如何開立收據？
2. 捐贈人購買保健食品捐贈給單位，保健食品廠商因促銷商品增加捐贈保健食品之數量，收據應如何開立？
3. 收據係以A+民國年月日+00001連續編號，惟114/3/12因人為疏失，致誤開立A114031700001~000012之收據編號，應如何處理？
4. 勸募活動與一般捐款之收據編碼能相同嗎？

3

收支執行

1. 若財物支出之憑證與付款日期在不同年度，但仍屬於財物使用期間，該支出可否認列？
2. 小規模收據上所蓋之印章未有賣方的統一編號，是否合規？
3. 必要支出與財物支出應如何區別？支出明細表應如何呈現小計或合計金額？
4. 若募得款項用於緬甸震災，且委託第三方機構執行，需備妥憑證為何？又，憑證若以緬甸文顯示是否合規？
5. 若單位以其他帳戶收受捐款，並按月將募得款項存入專戶，惟因人為疏漏，而重複將捐款款項匯入專戶，且該重複匯入之款項已作為勸募活動使用，應如何處理？
6. 若遇政府補助款轉入專戶，支出應如何辦理核銷？
7. 必要支出如何計算？
8. 募得款項可以作定期存款用嗎？
9. 公益勸募活動是9/15開始，但捐款是11月才進來，請問我們10月的費用在捐款還沒進來前可以先列為活動支出嗎？
10. 如果募款不如預期，那必要支出比例還是一樣15%嗎？

近期諮詢問題彙整

4

各項備查與申請作業

1. 勸募計畫主要用於支持學生出國比賽，若募得款項未於原定財物使用期間結束日使用完畢，可以再使用嗎？
2. 成果備查作業申請截止日若遇國定假日，是否可延期？
3. 備查作業是否須出具報表，須出具那些報表？

5

其他

1. 傳票後面要貼的憑証是否須為正本？
2. 會計師查核時，單位需要準備什麼資料供於查核？
3. 何謂會計帳簿？
4. 主管機關為當地縣市政府，非為衛生福利部，其募得款是否得以支應各縣市支出？換言之，其募得款使用範圍是否只能限於當地縣市使用？
5. 小規模收據(免用統一發票收據)應如何審核？有無制式格式？

免用統一發票收據參考範例

免用統一發票收據

統一編號: [Barcode]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5 日

買受人: [Barcode] 地址: [Barcode]

品名	數量	單價	總價	備註
翅			180	收據專用章

合計新臺幣 萬 仟 壹 百 拾 元整

免用發票專用章 統一編號 [Barcode] 新北 159號

銀貨兩訖 林傳

資料來源：
<https://itrustcpas.com/%E5%85%8D%E7%94%A8%E7%B5%B1%E4%B8%80%E7%99%BC%E7%A5%A8%E5%85%A8%E6%94%BB%E7%95%A5%EF%B C%9A%E7%94%B3%E8%AB%8B%E6%A2%9D%E4%BB%B6%E3%80%81%E6%B5%81%E7%A8%8B%E8%88%87%E6%B3%A8%E6%84%8F%E4%BA %8B%E9%A0%85/>

Thank you

若有任何有關勸募活動帳務或法令相關問題，請洽詢
02-27296666 ext.23762 羅先生 或 ext.23648 張小姐
Email : leo.l.lo@pwc.com
olive.chang@pwc.com

若為系統相關操作問題，請洽詢
donate@wezoomtek.com.tw

pwc.com

© 2025 PwC Taiwan. All rights reserved. PwC refers to the Taiwan group of member firms and may sometimes refer to the PwC network. Each member firm is a separate legal entity. Please see www.pwc.com/structure for further details.